证券代码：600056 证券简称：中国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6-009号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2月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2月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1号院1区1号楼28层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2月9日

至2026年2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确定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2	关于确定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3.01	杨光	√
3.02	潘臻	√
3.03	孙卓	√
3.04	杨新	√
4.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王瑞华	√
4.02	闫永红	√
4.03	李志勇	√

(一)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35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6年1月24日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 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4

(四)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56	中国医药	2026/2/2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 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信函登记以收到的邮戳为准。

(三) 登记时间：2026年2月3日9:00-11:00，13:00-16:00。

(四) 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1号院1区1号楼25-28层(邮政编码：100073)。

六、其他事项

(一)参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 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

特此公告。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2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确定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2	关于确定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1	杨光	
3.02	潘臻	
3.03	孙卓	
3.04	杨新	
4.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1	王瑞华	
4.02	闫永红	
4.03	李志勇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xx	
4.02	例：赵xx	
4.03	例：蒋xx	
……	……	
4.06	例：宋xx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xx	
5.02	例：王xx	
5.03	例：杨xx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xx	500	100	100	
4.02	例：赵xx	0	100	50	
4.03	例：蒋xx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xx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056 证券简称：中国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6-008号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35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35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1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总经理杨光先生主持，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17日以邮件、短信、电话或传真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 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8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名。

(四)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决议，董事会同意将提名杨光先生、潘臻先生、孙卓女士、杨新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事项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任期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将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后直接进入第十届董事会，任期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决议，董事会同意提名王瑞华先生、闫永红女士、李志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尚需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经决议，董事会同意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事项如下：

1. 按照公司相关薪酬制度、标准和管理办法，在公司任职的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薪酬实行固定薪酬与绩效薪酬相结合的方式，其中：固定薪酬根据不同岗位标准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发放。

2. 结合公司的经营效益等情况，确定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潘臻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期间的报酬为：每月税前固定报酬7,500元，年底根据其考核结果确定奖金，每年合计税前报酬不超过13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杨光、潘臻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

结合公司的经营规模、效益等情况，确定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年度报酬为税前20万元，每3个月支付一次，每年支付四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王瑞华、闫永红、李志勇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26-009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杨光先生，51岁，大学本科，副主任医师。

曾任航天医疗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通用技术集团医疗健康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中国医药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重庆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2.潘臻先生，61岁，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

曾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邮电器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中国轻工业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兼职董事；中国医药董事。

3.孙卓女士，44岁，硕士研究生，政工师。

曾任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总经理、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群部(党组宣传部、党组统战部、企业文化部)副部长。

现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党组组织部)副部长、老干部中心主任；中国医药董事。

4.杨新先生，58岁，博士研究生，研究员。

曾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空间工程部副部长；中国航天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一研究院、中国航天科工信息技术研究院)副总经理(副院长)。

现任中国航天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一研究院、中国航天科工信息技术研究院)资深专务、中国医药董事。

5.王瑞华先生，64岁，博士研究生，教授。

曾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系副教授，财务会计教研室主任；中央财经大学研究生部副主任；中央财经大学MBA教育中心副主任、主任；中央财经大学商学院院长兼MBA教育中心主任。

现任中央财经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央财经大学粤港澳大湾区(黄埔)研究院执行院长。兼任全国工商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工商管理专业学位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管理现代化研究会理事；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京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中邮证券有限公司(非上市)、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

2024年5月至今，任中国医药独立董事。

6.闫永红女士，58岁，博士研究生，教授。

曾任北京市中药科学研究所工程师；北京中医药大学中药学院讲师、副教授、中药鉴定教研室主任、教务处副处长、教务处处长。

现任北京中医药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全国中医药教育发展中心副主任、大学未来学习中心副主任、学校局级重点学科“中药鉴定学”学术带头人、首批国家一流课程《中药鉴定学》负责人、全国中医药规划教材《中药鉴定学》《中药商品学》《中药鉴定学专论》等主编；兼任教育部高等学校中药学类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教育部高等学校中医学类教指委副秘书长、中华中医药学会中药鉴定专业委员会顾问、世中联中药鉴定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中国商品学会中药商品学分会副主委兼秘书长、甘肃省教育厅“飞天学者”讲座教授、北京市政协委员、朝阳区政协委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吉林省科学技术奖、澳门特别行政区科学技术发展基金、河北省科技计划等评审专家。

2023年9月至今，任中国医药独立董事。

7.李志勇先生，49岁，EMBA，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曾任中国医学装备协会副秘书长。

现任中国医学装备协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微创脑科学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北京术锐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

2023年2月至今，任中国医药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88141 证券简称：杰华特 公告编号：2026-002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已按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一次专门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本议案，并一致认为：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是根据公司2026年日常经营计划的合理预计。公司的关联交易预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6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服务	欧姆微(嘉善)电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0.80	253,975.95	7,581,527.41	0.41	业务需求增加所致
	小计	15,000,000.00	0.80	253,975.95	7,581,527.41	0.41	-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服务	杭州协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75	442,902.28	10,452,336.67	0.39	业务需求增加所致
	杭州芯宇半导体有限公司	5,000,000.00	0.19	163,313.33	3,656,201.25	0.14	-
	小计	25,000,000.00	0.94	606,215.61	14,108,537.92	0.53	-
合计		40,000,000.00	-	860,191.56	21,690,065.33	-	-

注：1、以上与关联人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仅为初步统计数据，上年实际发生金额经审计的数据将在2025年度报告中披露；2、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2025年度未经审计的同类业务发生额；3、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额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可根据实际交易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4、2026年初公司通过经销商厦门威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联方杭州芯宇半导体有限公司销售产品22,300.88元。

(三)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金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服务	欧姆微(嘉善)电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7,581,527.41	2025年初预计金额系基于当时计划与意向确定，实际交易受订单、价格等变量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小计	15,000,000.00	7,581,527.41	-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杭州协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0,452,336.67	-
	杭州芯宇半导体有限公司	5,000,000.00	3,656,201.25	
	欧姆微(嘉善)电子有限公司	40,000,000.00	39,581,719.40	
	小计	57,000,000.00	53,690,257.32	-
合计		72,000,000.00	61,271,784.73	-

注：2025年度公司通过经销商厦门威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杭州芯宇半导体有限公司销售产品642,079.28元。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欧姆微(嘉善)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文俊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2年9月21日
注册资本	770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嘉荷路8号综合楼二楼东侧
主要股东	杰瓦特微电子(杭州)有限公司持股24.3506%；深圳市焦耳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0.9740%；刘文俊持股19.4805%；深圳市伏特半导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9.4805%；信远杰创(嘉善)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5.7143%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终端测试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公司持股20%以上的公司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28,355,324.94元，净资产为22,072,901.57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18,131,227.22元，净利润为-9,340,046.25元。

2、杭州协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战伟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外商投资企业投资)
成立日期	2012年5月23日
注册资本	13843.738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振华路666号名栖首座6号楼501室
主要股东	杰湾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持股21.6043%；天津光速优择壹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6.0883%；杭州杰珏瓦利技有限公司持股5.2037%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电池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公司实控人、董事ZHOU XUN WEI控制并担任董事长的公司；公司实控人、董事黄必死担任董事的公司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1,481,106,920.50元，净资产为954,280,003.33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897,221,423.19元，净利润为2,775,052.85元。

3、杭州芯宇半导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芳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成立日期	2022年10月31日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五路8号蜚天大厦2楼203-1
主要股东	杭州华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52.00%；公司持股25.00%；杭州芯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0.00%；杭州西湖区科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股3.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国家限制类、禁止类外商投资项目除外)(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公司实控人、董事ZHOU XUN WEI担任董事的公司；公司持股20%以上的公司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6,083,907.01元，净资产为5,846,410.00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2,569,953.92元，净利润为-5,233,239.99元。

(二)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资信情况良好，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以及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相关关联方2026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服务和销售产品、服务；交易价格将遵循平等、自愿、公开、合理的原则，并结合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订单、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计划的合理预计。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平等、自愿、公开、合理的原则，并结合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也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300560 证券简称：中富通 公告编号：2026-004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富通”或“公司”)已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拟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公司为公司下属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其他商业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3.7亿元人民币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议案有效期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天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创信息”)的经营所需，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广达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天创信息在建设银行申请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本次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未超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授权额度范围，无需履行其他审议程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对天创信息的担保额度统计如下表所示：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担保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截至目前实际担保金额(万元)	经审批的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是否关联担保
中富通	天创信息	70.34%	40.58%	840.00	0.87%	5,871.39	160.00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福建天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7年8月1日

注册号：913501002601951900

住 所：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科技东路8号创业大厦16-17层

法定代表人：柯宏晖

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仟肆佰柒拾捌万贰仟伍佰柒拾捌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销售代理；技术进出口；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承接档案服务外包；数字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研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智能机器人销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安防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大数据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天创信息70.34%股权)

经查询，福建天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天创信息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498,504,555.70	504,384,859.59
总负债	205,605,067.86	204,701,467.38
净资产	292,899,487.84	299,683,392.21
科目	2024年1-12月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3,802,069.99	62,246,196.50
利润总额	-12,239,754.65	8,231,049.23
净利润	-10,453,943.82	6,783,904.37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建设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1、总金额：840万元；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4、借款用途：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实际担保余额10,920.7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4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也不存在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金额的情形。

五、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是公司作为股东正常履行职责，促进下属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举措，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此担保事项披露后，如担保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相应进展公告。

六、备查文件

1、建设银行与公司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天创信息与建设银行签署的《中国建设银行跨境代付通业务合同》。

特此公告。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6-005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东阳市新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岭科技”)持有公司股份38,776,6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9%。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40)，因自身经营需要，公司股东新岭科技计划在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0天内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130,3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0%。

公司于2026年1月7日披露了《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2)，2025年12月29日至2026年1月6日期间，新岭科技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5,008,800股，其持股比例由4.59%降低至4.00%，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

2026年1月23日，公司收到新岭科技函告，获悉其在2025年12月29日至2026年1月23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0,130,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0%，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东阳市新岭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新岭科技根据承诺遵守关于大股东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持股数量	38,776,639股
持股比例	4.5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其他方式取得：38,776,639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东阳市新岭科技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2月5日
减持数量	10,130,2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29日～2026年1月23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3,376,700股 大宗交易减持，6,753,5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4.26～4.74元/股
减持总金额	44,658,363.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1.2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20%
当前持股数量	28,646,439股
当前持股比例	3.39%

(二) 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6-001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1)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00.00	~	-12,000.00	2,228.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619.26	~	-13,619.26	1,165.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11	~	-0.1420	0.0264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但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截至本次业绩预告披露日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具体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

二、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1、受行业经营环境影响导致公司承接的医院工程项目减少，相应的公司医疗工程服务收入减少；

2、医院工程项目回款不及预期，本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

3、医疗耗材出口业务受国际形势的影响，出口业务收入减少、成本增加导致毛利率下降；

4、汇率波动导致公司确认的汇兑损失增加；

5、公司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增加。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6-007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1月18日、2025年12月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两份《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6〕SCP